

海事處佈告 2005 年第 187 號

(雜項信息)

國際搜救衛星系統的 121.5/243 兆赫 電信標警報服務將予取消

由 2009 年 2 月 1 日起，國際搜救衛星系統只處理 406 兆赫電信標所發出的遇險警報（即停止處理 121.5/243 兆赫電信標所發出的遇險警報）。這項安排會影響所有 121.5/243 兆赫電信標，包括部分海上電信標（緊急指位無線電信標電台）、航空電信標（緊急示位發信機）和個人電信標（個人示位標）。

2. 所有 121.5/243 兆赫電信標擁有人請於 2009 年 2 月 1 日前改用 406 兆赫電信標。他們亦可考慮在電池到期更換時，提早更換電信標。
3. 所有香港註冊船舶或本地船隻的電信標擁有人須向電訊管理局登記其電信標。如有查詢，可聯絡：

機構：電訊管理局
地址：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 213 號
胡忠大廈 29 樓
電話：(852)2961 6608
傳真：(852)2803 5113

4. 登記表格可於電訊管理局網頁下載：

<http://www.ofta.gov.hk/zh/howto/forms/f210-01.pdf>

海事處處長崔崇堯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海事處

2005 年 11 月 28 日

檔號：L/M 8/05 in PA/MRCC/103/4/1

本處使命是促進卓越的海事服務